中共密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阶段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1年4月11日至6月11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对市发展和改革局党组进行了巡察。2021年7月12日，市委巡察组向发展和改革局党组织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有关规定，现将巡察阶段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切实落实主体责任

# **（一）提高思想认识**

密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党组高度重视巡察工作，充分认识到市委巡察是对市发改局的一次政治体检、思想把脉、行动会诊，是对发改局党组和各基层党组织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和省委的各项战略部署、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营造良好政治生态、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一次有力督促和鞭策，是对直属机关全体党员干部自觉接受监督、锤炼政治品格、提高党性修养的一次深刻教育和警示。党组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主动认领、照单全收，认为巡察反馈的问题完全符合发改局实际，使党组和广大党员干部受到极大触动和深刻警醒。

**（二）深入反思巡察反馈问题**

根据巡察“问题清单”，分管领导辨析问题、挑实责任，各责任部门负责人认领问题、划定责任，全局上下层层带动，深入分析查找问题的根源，逐项制定整改落实的举措；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密山市发改局市委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局党组书记对整改落实工作负总责，其他班子成员是分管范围内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相关科室负责人是整改的直接责任人，负责具体问题整改落实，切实做到认真改、坚决改、彻底改，不打折扣、不留死角、不拖沓推辞。

# **（三）加强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巡察整改工作的组织领导和落实，局党组书记主持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巡察整改工作，成立了以党组书记为组长，其他党组成员为副组长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机关党委。

# **（四）强化成果运用**

注重巡察工作的总结和相关规章制度的完善，形成长效机制。按照巡察整改方案要求，进一步完善了《中共密山市发改局党组会议事规则》《密山市发改局局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发改局领导班子集体决策制度》《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从制度上加强规范约束。同时，在整改过程中，充分利用主题活动、精品党日等活动，将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向基层延伸、压实。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观看“十个绝不允许”警示教育片，有效发挥警示教育作用。

# 二、坚持问题导向，认真抓好整改问题落实

市发改局坚持问题导向，严格履行管党治党责任，盯住问题不放，一抓到底，做到“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坚持实事求是，勇于正视问题，客观分析问题，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42个问题，截至目前，共计41个问题已整改完成，其中1个问题需要持续整改，整改完成率为98%。

#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

  **1.着力解决开展政治理论和主题教育活动常态化学习不深入的问题。**

一是以党史学习教育推动理想信念教育，不断强化班子成员理论武装和政治自觉，努力将学习教育成效转化为工作成效。

# 二是将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内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纳入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作为必学内容。

# 三是采取自学与集中学习和研讨相结合等方式，着力在原原本本学、深入系统学、理论联系实际学上下功夫，中心组学习秘书做好学习会议记录，并督促班子成员及时记录学习笔记。

**2.着力解决履行发展和改革工作职能，充分发挥核心作用有瑕疵的问题。**

一是统一思想认识，把巡察整改作为当前最重要的政治任务，坚定整改信心。及时把全局干部职工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要求上来，确保巡察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二是改进工作作风。严格落实责任，认真执行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局长抓领导班子，领导班子抓分管干部，既管业务，又管纪律。认真执行考勤、会议、保密、文件管理、印章管理等制度，坚决杜绝在岗玩手机、玩游戏等情况，常务领导、纪检委员每周抽查、汇总、通报。提升工作技能，深入开展业务大讲堂2期；2021年7月9日，组织业务大讲堂闭卷考试，巩固业务技能，全体干部职工考试合格。

三是健全工作机制。坚持每周抽出1-2天时间深入到群众之中，做好工作安排计划，开展督导工作，每周参与督导二次。针对老旧小区改造严格按照省发改委要求，利用微信小程序定期深入现场打卡，做到“三到现场”。重视移民项目督导，设立举报电话，让群众为项目进行监督。重点项目各包保单位每10天向我局报进度、照片、视频；我局每周向省、鸡西发改委报省百大项目进度照片和视频；每旬向鸡西发改委报重点项目的进展、投资等情况；每月向鸡西发改委报送重点项目当月完成情况、照片和视频。2021年固定资产考核将作为一项单独考核指标列入全市各部门、各乡镇绩效考评工作；其他部门和乡镇每月向我局报送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

**3.着力解决深化改革配置不强，联动协调、政策合力作用不明显的问题。**

一是与各主管部门协调配合，建立相应的监管协调机制。根据《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规定，积极与规划、环保、国土、建设、安全生产等主管部门联系沟通，时时共享项目最新情况信息，确保各相关职能部门即时掌握项目动态，依据部门职能形成联合执法态势，协同配合开展联合执法工作。

二是围绕省级制定的项目管理办法，建立水库移民项目管理长效机制，确保项目验收规范、详实。重点对水库移民项目施工安全进行排查，确保按要求正常运行，杜绝项目管护盲区；落实项目完工移交管理工作，实现责任下沉，敦促乡镇和村级做好项目后期管护。

三是主动作为，加强对项目的监管力度，通过我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平台如实、及时报送项目建设进度、竣工情况，对已备案的信息做较大变更的，按规定办理变更手续。

# **4.着力解决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不足，安全生产存在风险隐患的问题。**

一是局监督小组要求下属企业开展安全生产自检自查工作，并上交了自查报告，各企业在自检自查中发现未戴安全帽、配电箱没有标识等问题。

二是通过局监督小组跟踪检查，杜绝生产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风险隐患，下属企业在2021年9月30日前已将存在的安全生产风险隐患问题整改完毕。

**（二）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1.着力解决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方针，履行主体责任工作不力的问题。**

一是定期召开党风廉政工作会议，加强责任意识教育，落实好主体责任，确保领导干部“一岗双责”不落空。进一步严格纪律意识，对机关工作纪律，工作作风，工作效率进行自查自纠，从严从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加强监督机制，对干部职工违规违纪情况进行通报，情节严重的将移交纪委监察部门严肃处理。

二是召开党组会议研究，安排专人负责企业项目建设监管，增加建设过程中到企业检查的频次。跟踪监管，对国有企业委托经营注入资金的使用加强监管力度，并要求企业委托双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使用注入资金。

**2.着力解决派驻发改局纪检监察组开展监察工作发挥作用不显著的问题。**

一是以节日为契机，扎实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在重要节日来临前提醒派驻部门召开廉政提醒大会，切实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同时以明察暗访等形式对派驻单位工作纪律、廉政纪律等方面进行督导检查，严明纪律要求，严守纪律红线。强化担当意识，积极进行落实监督检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进行询问，及时监督整改，对派驻监督部门重要工作进行了解、监督。增加明察暗访频次，提高执纪效果。

二是强化监督，促实主体责任。找准工作定位，明确工作职责，强化对“三重一大”“一岗双责”以及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干部人事等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督促驻在部门党组履行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定期开展廉政建设宣讲，定期跟派驻单位领导班子成员进行谈心谈话，加强政治生态建设。积极征求党组民主生活会提出的意见，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监督落实，对派驻单位领导班子的成员制定，进行监督。监督检查派驻单位落实整改情况，指导其进行整改。

三是加强学习，用制度指导行动。不断加强理论学习和业务学习，深刻领会其中要义，坚决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监察法》等法律法规，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加强纪律建设，着力提升派驻人员的综合素质，确保监督任务圆满完成。

**3.着力解决整治党风廉政建设和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工作存在不足的问题。**

一是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推动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

二是开展“业务大讲堂”活动，提高领导干部和行政执法人员执法水平，系统地掌握专业知识和法律法规。

三是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强化领导班子成员、所属支部负责人的主体责任，形成了以上率下、层层压实责任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体系，有效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

四是认真开展警示教育专题学习，加强对个人检视材料审核力度，对于内容空泛、雷同的研讨材料退回重写并予以批评。

**4.着力解决财务制度执行不严的问题。**

一是严格遵守国家财经法律、法规和规章，严格执行《会计法》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遵守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确保会计资料的合法、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二是组织学习密财〔2021〕21号文件，《关于进一步规范我市政府采购行为和2021年版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严格遵照《政府采购法》《条例》及《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基本行为暂行规范》等相关规定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三是要求相关企业上交整改报告和情况说明，召开规范财务制度会议，明确财务制度，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执行，对相关人员严肃批评和教育。

**（三）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挥党组核心作用**

**1.着力解决领导班子核心作用欠缺，选人用人工作机制发挥不强的问题。**

一是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班子特别是单位“一把手”的责任意识，加大对“三重一大”工作的重视程度。

二是加强党组成员的理想信念教育，认真开展自查整改工作，从思想上深挖根源，彻底解决问题。

三是严格执行市编委印发的“三定”方案，按照规定职数、规格、级别选拔配备内设科室负责人，在调整酝酿内设科室负责人前，查阅干部档案，报驻发改局纪检监察组核实违纪违法情况，报请市委组织部预审把关后，再履行推荐、考察，集体研究等相关程序，在规定期限内向市委组织部备案。

**2.着力解决落实党组织工作条例，机关和基层党建工作仍有不足的问题。**

一是深入研究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关于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党组按照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每年召开两次党建工作专题会议研究党建工作。

二是严格落实基层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开展了机关和直属单位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配齐配强党支部班子，促进基层党组织建设质量提升。督促各基层党组织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开展了落实组织生活制度情况督导检查，对督导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分类做出指导，提出整改建议，对基层党组织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通报，并列入基层党组织书记年度目标考核。

三是开展党务工作会议培训班，提高党务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加强党员学习教育。

**（四）夯实责任，扎实推进巡视整改工作**

**1.着力解决发改局党组领导班子成员对省委巡视整改工作不细致的问题。**

一是加大党组成员对民主生活会的认识程度，认真做好个人民主生活会材料自查工作，对照问题一项一项认真整改，务必做到整改到位。

二是召开民主生活会自查工作会议，制定详细整改措施。谈话记录详实，材料撰写认真深刻。

# 三是认真学习了如何开好民主生活会，认真开展研讨，在市委第十一轮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达到了“团结-批评-团结”的目的。

**2.着力解决政治生态建设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反馈意见整改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针对民主生活会“辣味”不足，开展谈心谈话，从思想根源上认识自身不足。

二是召开民主生活会整改专题会议，深入分析查找问题的根源，逐项制定整改落实的举措，逐条逐项整改到位。

三是集思广议，建立有效的机制，加大对机关作风的整改力度。

三．坚持巡察整改永远在路上，不断巩固和扩大巡察整改成果

**（一）持续深入整改**

整改工作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针对已整改完成的事项，认真开展“回头看”，坚决防止整改不彻底、出现新问题和问题“反弹回潮”。

**（二）深化主体责任落实**

进一步强化作风建设，落实主体责任，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珍惜和运用好巡察成果，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党章、党规、党纪意识，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党建工作格局，使业务工作与党务工作相互促进。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加强对干部的教育管理，不断完善风险防控机制，切实扎紧制度笼子。

**（三）与时俱进完善长效机制**

在抓好整改、解决问题的同时，及时总结整改经验，研究制定科学、管用、长效的工作制度机制，推进各项规章制度执行到位。对已经建立的制度，加强制度执行力;对不完善的制度，深入研讨，把握关键，抓好制度建设，消除制度盲点。

**（四）巩固提升整改成果**

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推进发改工作的重要契机，巩固好、坚持好整改成果，通过整改促进工作提档升级，促进全局干部作风转变，进一步自省自查，以务实的措施抓整改，以有力的措施推发展，切实把巡察成果转化为推动我市发展改革事业发展的强大动力。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467）5222527;邮政信箱:黑龙江省密山市市政府5楼528室；邮编：158300;电子邮箱:mssfgw@163.com。

 中共密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党组

 2022 年2 月18日